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

议

资

料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目 录

1、会议安排.....	(02)
2、审议公司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04)
3、审议公司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5)
4、审议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2)
5、审议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3)
6、审议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7)
7、审议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28)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安排

会议时间：2011 年 4 月 22 日上午 9：00

会议地点：成都市望江宾馆（成都市下沙河铺 42 号）

会议方式：现场会议

会议主持人：吕道斌 董事长

会议联系人：魏荐科

联系电话：028-87292621 13540642209

会议议程：

序号	会议内容
一	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	董事会秘书报告出席会议情况
三	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公司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公司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审议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审议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审议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四	股东发言提问及回答
五	推选计票人、监票人

六	对上述议案进行表决
七	宣布表决结果
八	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九	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	宣布大会闭幕

议案一：**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

现在向大家报告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请予审议。

第一部分 2010 年度工作回顾

2010 年，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忠实、勤勉、认真地履行职责，坚持规范运作。面对连续两年的持续亏损，2010 年公司董事会紧紧围绕“加快生产设施的恢复重建、全面实现扭亏增盈”的工作目标，克服困难，着眼大局，确保了生产设施的恢复和重建，除草坡电厂外，公司直属电厂均已发电并达到震前水平，重建和新建输电线路及变电设施也已正式投入运行，供电网络日趋完善，发电量和售电量逐步回升。通过与政府的积极沟通，公司转供省网电量的电价得到提升，搬迁工程的赔偿得以落实，震后诸多问题也逐步得到解决。在发电量及售电量显著提升的同时，公司新旧电费回收率达到 100%，实现有史以来的“双结零”，营业收入达到 53,897.62 万元，实现净利润 14,351.48 万元，创造了公司自上市以来的最好业绩。立足于公司治理水平的不断优化，董事会顺利地完成了换届改选工作，董事会及各专业委员的决策能力进一步提高，董事会召开、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更加规范，风险控制能力不断加强。在努力改善公司经营局面

的同时，公司还主动履行社会责任，肩负起保障灾区能源供应的使命，为震后阿坝州经济的复苏做出了重要贡献，为未来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向广大投资者交上了一份满意的答卷。

一、以扭亏增盈为工作目标，持续改善经营局面

面对地震灾害给公司生产经营所造成的困难局面，公司董事会在年初董事会上制定了实现扭亏增盈的目标和具体措施，确定了以调增电价、强化供区建设、规范投资管理、加快存量资产处置、确保电站和电网安全运行的工作思路。经过积极沟通和协调，公司转供省网的销售电价从2010年5月20日起上调了0.0339元/度。同时，公司都江堰供区110KV新中亚、黄磷厂变电站的技改增容工程已全面启动，为公司改善供区结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坚强的后续支持。为扭转经营亏损的局面，2010年董事会针对灾区重建的具体特点，在生产经营、项目建设管理上提出了高效、创新的工作思路，突出对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的科学分析及项目工作组的责任考核和全程控制，优化管理流程，强化资金使用的监督控制和过程审计，在确保恢复重建规划高效实施的同时，较好地防范了项目建设风险。为保证对外投资收益的提高，董事会重点加强了对投资企业的关注，通过主动参与管理，积极协调沟通，为投资企业特别是福堂水电站的恢复重建及电力输出问题提供了极大的帮助，通过深入细致的工作，福堂水电站的经营业绩达到了历史最好水平，西部阳光公司也兑现了分红承诺，其他投资企业也取得了较为喜人的经营业绩，为公司扭亏增盈提供了坚实的支持。针对部分电站投资存在的风险隐患，董事会经过慎重研究，提出

了一系列处置措施，并按相关要求加快实施。通过与政府的密切沟通与磋商，公司还争取到了灾区建设的优惠政策，年度内公司共收到财政贴息 1,020.28 万元及水磨变电站的搬迁补偿金 2,558.22 万元，并争取到相关税收优惠政策，缓解了公司恢复重建工作的资金压力。

二、加快生产设施的恢复重建，努力抓好安全生产

为确保恢复重建工作的加快进行，董事会专门制定了重建规划，提出了考核措施，公司主要领导靠前指挥，深入公司位于都江堰、汶川施工现场，了解困难，看望职工，听取工作汇报，特别是在草坡电站重建过程中，面对复杂的地质结构和艰难的施工条件，多次召开现场会议，听取施工、监理及设计各方的意见，确保在既定工期内实现电站的投运。目前，除草坡电厂外，公司所有直属电厂均已投入运行并恢复至震前状态。110KV 新百花变电站、雪花坪变电站及相关线路全部建成并投入运行，受损的供电网络已逐步完善，电力交换更加合理。

面对震后复杂的地质状况，为保障公司电厂及电网的稳定运行，提高供电可靠性，公司董事会对安全生产管理和安全知识培训提出了更高要求，明确了对安全事故的追究及责任考核措施，同时，针对震后地质环境的变化，为防止次生灾害的发生，公司还专门制定了各种应急预案并成立了应急处理工作组，加强对安全隐患的检查、排查。由于安全措施到位，在 2010 年的特大暴雨及“8.14”泥石流洪灾中，公司生产设施均未受到较大的破坏，确保了公司经营目标的顺利完成。

三、着力加强公司治理建设，不断优化内控体系

2010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制度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水平，顺利地完成了公司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勤勉尽责，各专业委员会的履职能力进一步提高，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三会”运作不断规范，公司独立董事能够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对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选举和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收购股权等事项均发表了独立意见，极大地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管理团队职责清晰，科学管理和协调运作能力进一步增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得到更加有力地执行。鉴于公司大股东阿坝州水利电网资产经营公司在依法行使股东权利过程中存在管理缺位的问题，公司董事会为规范治理结构，积极配合公司实际控制人四川省电力公司完成了股权划转工作，确保了公司股权结构的更加清晰。

结合在恢复重建过程中面对的新情况，公司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了完善。强化了审计监督体系和财务支付管理体系，并根据国家的有关规定，建立健全了物资采购、工程建设、设计监理的招标投标工作制度，对所有项目的实施流程进行了明确规定，公司纪检监察部门在标书编制、评标、定标过程中全程参与，杜绝了违规违纪问题的发生。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公司还对内控体系中的有关环节进行了完善，业务流程更加清晰，内控手段更加有力，公司抗风险能力得到提高。

四、切实改进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披露更加规范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执行定期报告、临时报告和重大事件报告制度，并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的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对公司生产经营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履行严格的信息披露保密机制，确保信息及时、准确、真实和完整的披露。2010年公司共计披露了37项临时公告及6项定期公告。由于信息披露规范，公司未出现一起更正事项或信息泄密事件。随着*ST风险警示的实施，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经营情况更加关注，为使现实和潜在的投资者更加了解公司现行的经营活动、战略方向和未来前景，公司积极主动地与投资者加强沟通，2010年，公司共接待5家投资机构的现场调研，接听投资者电话咨询80余次，并通过公司网站向投资者及时传达公司生产经营及灾后重建的有关情况，增进了与投资者之间的了解和理解，增强了投资者的信心和忠诚度。

五、不断创新董事会工作思路，努力提高工作质量

新一届董事会的日常工作更加细致规范，各类记录和存档资料的保管更加有序，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严格履行程序。2010年度公司共召开7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9个议题，召开2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9个议题，会议就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生产经营、资产处置、融资贷款、坏账核销等其他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就公司亏损情况提出了明确的扭亏目标和措施。

为防止和杜绝利用内幕信息交易股票行为的发生，在定期报告编制期间，董事会专门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送达了《年报期间

内幕信息知情人信息保密提示函》《关于公司2010年半年报期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得买卖公司股票的提示函》并向公司大股东送达了《关于公司2010年半年报期间控股股东不得转让其解除限售存量股份的提示函》，并对敏感期有关知情人的情况进行了备案登记。

为进一步提高董、监事成员的履职能力，公司新任董事、监事成员先后参加了四川证监局、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董、监事培训班及独立董事后续及资格培训，培训人次达到11人次。同时，董事会针对当前资本市场的一些新规定，还专门下发了《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律手册》并编制了资本市场的动态简报等资料文件，以便上述人员能及时了解资本市场的政策及规定，提高履职能力。

六、切实履行社会责任，不断改善公司社会形象

作为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唯一一家上市公司，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规范治理的要求，在追求企业最佳经济效益的同时，积极承担对区域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责任。公司坚持企业与员工的和谐发展，公正、公平地对待全体员工，在不断改善安全生产条件、办公条件和员工福利的同时，通过“外引加内培”的模式强化人才队伍建设。地震之后，公司积极调整劳动用工政策，创造安置条件，制定了多种渠道的分流政策，确保了公司灾后的和谐稳定。作为电力类上市公司，董事会还不断加强行业作风建设，坚持电力调度“三公”原则，积极履行优质服务承诺，支持灾区的恢复重建，特别是在2010年泥石流等次生灾害频发的过程中，公司有力地保障了抢险队伍和用电企业的电力需求。公司积极践行社会责任的行为得到了阿坝州委州政府的好

评，多次被阿坝州委、州政府授予“劳动保障守法诚信 A 级企业”、“州级（最佳）文明单位”等荣誉称号。

2010年公司恢复重建目标已基本完成，公司持续发展的格局已形成，但是地震给公司生产经营所带来的风险依然存在，对此我们必须有清晰的认识。

第二部分 2011 年度工作重点

2011 年是国家“十二五”规划的开局之年，电力行业作为国民经济的第一基础产业，将呈现良好的发展态势，预计 2011 年我国总装机容量超过 10 亿千瓦，同比增速为 9%。作为清洁能源的水电，装机容量必将进一步提高，而集发电、购售电为一体的岷江水电公司，随着灾后重建工作的基本完成和资产结构的逐步优化调整，必将在机遇和挑战中，迎来更加辉煌的未来。

2011年公司董事会的工作重点是：**准确定位，科学规划，加快恢复重建，加强投资管理，推进资产整合，优化公司治理，完善内控体系，创新管理模式，强化风险控制，夯实安全基础，进一步提升主营业务的盈利水平，为实现“资产优良、服务优质、业绩优秀、回报率高”的目标而努力奋斗。**

一、坚持科学发展观，做好公司“十二五”规划

“十一五”期间，公司经历了发展、挫折和振兴的历程，在不断的坚持和奋进中，公司向广大投资者交出了满意的答卷。“十二五”的机遇和挑战赋予了公司发展新的希望。目前公司在董事会战略委员

会的领导下，已初步完成了对公司资产结构和盈利能力的分析比较工作，在此基础上，董事会将立足于公司的区域和产业结构特点，充分利用上市公司优势，结合国家和当地产业规划，制定出公司发展的“十二五”规划，力求从资产结构、电网规划、产业投资、管理模式、人力资源等方面入手，提升公司核心竞争能力和资产盈利水平，实现公司跨越式发展，在新的高度上创造公司的辉煌。

二、优化完善供区网络建设，全面完成恢复重建任务

震后，由于灾区重建规划的调整，公司原有的供电网络已难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为确保公司供电网络安全高效地运行，提高经营效益，公司已聘请有关电网规划部门，结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对电网建设和完善提出了切实可行的方案。因此，在重建任务完成后，公司将立即着手加快电网的完善，加快供区变电站的技术改造并进一步完善供区输电线路及光纤通信的建设，力争在 2011 年建立起安全可靠的供电网络，减少事故隐患，实施科学调度，确保用电客户的经营需要，为根本上提高增供促销水平奠定良好的网络基础。同时，要努力克服地质及交通运输困难，确保在 2011 年 6 月 30 日前全面完成草坡电厂的重建任务。

三、努力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实现公司效益的持续增长

电力行业属于公用事业行业，平均利润率较低，且公司主要供区处于经济较为落后的阿坝州，单个客户的用电成本较高，优质企业较少，客户用电量有限，加上供区内电价一直较省内其他地区低，虽然去年转供省网的电价有所调增，但相比电力设施建设巨大的投入，公

司利润在现有电价水平和供电负荷的基础上也难以有较大的提升空间。为此，公司董事会将通过多种途径解决效益持续增长的问题。一是突出电力营销服务质量，优化工作流程，开拓和发掘更多的优质客户群；二是强化安全生产意识和责任制度的执行，确保电力设施的安全运行，完善供电网络结构，减少事故停电，提高供电质量；三是不断强化对公司财务运作的管理，改善财务结构，降低财务成本，提高资金运转效率；四是进一步优化现有资产结构，加大对存量资产的整合力度，从根本上解决部分现有资产效益不良的局面；五是理顺对外投资关系，建立起对投资企业的分类管理模式，确保投资收益的稳定增长；六是加强与政府部门的沟通，力争在可能的条件下，提高公司的电价水平。

四、加强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不断改进信息披露质量和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

为提高董事会的决策能力和水平，董事会成员应加强对资本市场各类政策法规的学习和理解，增强公司规范运作意识。公司将采取多种方式加强对董事、监事的任职教育和培训，使董事、监事及时、有效地掌握监管政策，从而更好地履行职责。要充分发挥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在治理机制中的作用，及时了解和掌握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帮助经营层解决经营中面临的问题和困难，确保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规范和董事会下达的目标实现。

董事会要继续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加大信息保密措施，不断强化敏

感信息内部排查、归集、传递、披露机制，落实信息披露的归口管理责任，制定涉及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信息问询、管理、披露制度，防止敏感信息外泄，切实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和信息披露工作的严谨性。同时，要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常态机制，扎实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基础工作，提高业务素质和工作质量。

五、加强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切实提高规范运作水平

为确保 2011 年顺利实施《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公司董事会将切实履行职责，加快完善内部控制的组织结构，明确内审机构的职权及计划、检查、沟通、汇报及配合机制，并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具体模式继续完善和新增包括管理、生产经营过程、财务、人事、内部审计、对外投资、重大经济合同在内的内控制度，加强在建工程和重大投资的重点控制，消除内控缺陷。为确保内控制度的有效运行，公司还将加强内部控制的培训和教育，提高员工和管理层对风险的控制能力，并进一步加强内部环境、目标设定、事项识别、风险评估、风险对策、控制活动、信息沟通、检查监督等内控系统建设，提高内部控制的系统性、有效性和层次性。

六、弘扬企业文化、增强员工队伍的凝聚力和执行力

2011年，将继续坚持“以人为本”的治企理念，注重人文关怀，不断增强员工队伍的凝聚力、创造力和执行力。要花大力气加强队伍建设，大力提倡爱岗敬业的奉献精神，鼓励员工在本职岗位上建功立业；要着力打造一支作风硬、素质高、能力强的员工队伍和管理团队；要着重解决高层次人才短缺、一线技能人才及综合性人才不足等问

题，推动员工队伍整体素质提升。公司还将进一步健全员工和管理人员的考核考评机制，完善激励与约束办法，优化人才的选拔机制，形成良好的用人导向。

各位股东，2011年公司董事会将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更加开阔的思维、更加务实的作风、更加有效的手段，创新工作思路、创新管理方式、创新落实措施，确保各项工作目标的完成，推动公司又好又快的发展。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批准，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议案二：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

2010年是公司恢复重建、实现扭亏增盈最关键的一年，公司全体员工在公司董事会及经营层的领导和社会各界的支持下，全力以赴地投入到恢复重建工作中，为公司扭亏增盈作出了巨大贡献。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会的工作职责，恪尽职守，对公司的经营决策、财务状况以及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方面进行了全面监督，对公司财务、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董事会重大决策程序及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监督和检查，为企业的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现就公司监事会 2010 年度工作报告如下，请各位股东审议：

一、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一）、工作情况

监事会一如既往地按照法律法规所赋予的职责，积极开展工作。坚持以提高公司效益为中心、切实维护股东和企业的合法权益为着眼点，对公司的规范运作、董事及高管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发展规划、财务管理、内控制度、恢复重建项目等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决策、管理活动、遵守法律法规和执行

公司职务等情况进行检查。特别是在灾后生产设施恢复重建、公司扭亏为盈的措施等方面，提出了积极的意见和建议。一年来，公司监事会做了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召开的 7 次董事会、2 次股东大会。公司监事会先后召开了 6 次会议，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都符合法定人数要求，并对所审议的议案按照《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表决。

2、认真学习，提高自身业务能力。2010 年监事会全体监事学习了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与公司规范运作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有关通报，认真执行了证监会、四川证监局下发的相关文件精神。通过学习，增强了依法经营和规范运作的意识，加强了监事会自身的建设，提高了监督与服务的能力，为在工作中更好地做到有法必依，依法办事打下了基础。

3、履行职责，加强监督。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权，积极收集股东各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向公司经营决策机构反映股东的要求。通过参加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了解公司的经营决策和发展策略，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监事会重点关注公司恢复重建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加强了对重建项目的招、投标管理和项目的竣工验收工作。

（二）、监事会召开会议的情况

2010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主要情况如下：

1、2010 年 1 月 10 日公司召开本年度第一次监事会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提名五届监事会候选人的议案》。

2、2010 年 2 月 3 日公司召开本年度第二次监事会会议，会议选举袁红专先生为监事会主席。

3、2010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召开本年度第三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09 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出审核意见。

4、2010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本年度第四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

5、2010 年 8 月 10 日公司召开本年度第五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2010 年半年度报告》

6、2010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本年度第六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监事会发表的独立意见

（一）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0 年度，公司监事会出席了每次股东大会，列席了每次董事会，并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决策程序、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治理和生产经营活动方面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抓住灾后重建这一特殊时期，科学决策，不断强化内部监督和管理，内控制度建设

和法人治理结构日趋完善，决策程序合法；公司董事会所属的专业委员会均按照工作职责开展正常，加强了内控制度的执行力度，使董事会的决策能力和水平进一步提高，决策程序更加规范；公司经营层能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决议，带领全体员工积极投入灾后重建工作；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行使职务时，未发现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权益的行为。

（二）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本年度内公司监事会认真检查了公司财务的财务报表和所有的财务资料，特别是对公司灾后重建项目进行了跟踪审查。认为公司财务在对重建项目的融资、拨付、结算等方面是严格按照财务制度的规定进行核算。监事会还认为，公司 2010 年各期财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成果，公司财务行为遵守了《会计法》、《企业会计制度》等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 2010 年度没有募集资金使用。

（四）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将持有的金川杨家湾水力有限公司 98%的股权、理县九加一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5%的股权、汶川浙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51%的股权、阿坝州九龙电网有限公司 2.30%的股权、汶川壤沱凉水井电

力有限责任公司 20%的股权以公开挂牌方式进行转让，监事会认为此转让行为有利于公司优化震后资产结构，保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关于公司拟参与公开竞买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四川奥深达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拟挂牌转让所持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事宜，监事会认为：

（1）公司董事会在本项关联交易表决中遵照了关联董事回避制度；

（2）独立董事发表了对此次竞买股权的独立意见，认为此竞买行为合法合规，有利于加强公司对外投资的管理，维护了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

（3）公司公开竞买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四川奥深达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拟挂牌转让所持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有利于加强公司对黑水冰川公司的控制，突出公司的核心业务，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五）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本着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四川省电力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业务进行了认真审查，监事会并就此发表独立意见，一致认为：公司 2010 年与关联方四川省电力公司发生的电力采购属日常关联交易行为，是公司正常经营的重要环节，其交易购销价格完全按照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执行，交易公平、合理，决策程序合规、合法，不存在损害股东

及公司利益的行为。

公司及时、准确、真实、全面地履行了对上述关联交易业务的信息披露义务，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无内幕交易行为。

2010年公司实现了扭亏为盈的目标，公司监事会成员认真按照《公司法》《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不断提高工作能力，增强工作责任心，公正办事，加强监督。适应公司的新形势新要求，完善监督职责，以提高监督水平为核心不断改进工作方式；强化日常监督，采取多种方式了解和掌握公司重大决策、重要经营管理活动及重大异常变化的情况；促进公司内部控制不断优化、经营管理不断规范；按照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治理提出的新要求，推动公司对各项法人治理制度进行完善，实现公司整体又好又快的发展。切实担负起保护广大股东权益的责任。我们将尽职尽责，与董事会和全体股东一起共同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促使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以优良的业绩回馈公司股东的支持、回馈社会各界的厚爱。

三、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要点

公司监事会将坚决贯彻公司既定的战略方针，更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监事会的职责，恪尽职守，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2011 年工作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一）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开展好监事会日常议事活动。根据公司实际需要召开监

事会定期和临时会议，做好各项议题的审议工作；强化日常监督检查，进一步提高监督时效，增强监督的灵敏性；按照上市公司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认真完成各种专项审核、检查和监督评价活动，并出具专项核查意见

（二）创新工作方式，积极有序开展其他各项监督工作。充分发挥企业内部监督力量的作用；加强与股东的联系，维护员工权益；在做好公司本部监督检查工作的基础上，加大对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的监督力度。

（三）加强监事的内部学习。加强调研和培训，推进自身建设，开展调查研究；跟踪监管部门的新要求，加强学习和培训，持续推进监事会的自身建设。

（四）加强与监管部门的联系，适应上市公司的监管需要。积极主动与市证监局等监管部门进行联系和沟通，取得更多的支持和帮助；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督促公司在2010 年治理专项活动的基础上，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公司规范治理的长效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批准，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议案三：

审议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尊敬的各位股东：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的通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公司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基础上，真实、准确、完整地编制了 201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并于 2011 年 3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进行了披露。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议案四：

审议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

在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班子的正确领导下，本年度震后公司主要生产设备、设施得以恢复，发供电有所增加以及部分客户恢复后用电需求增加，经营业绩较上年大幅提升，本年度实现了扭亏为盈。现将 2010 年度财务决算的有关情况汇报如下，请予审议：

一、2010 年度财务决算基本情况

2010 年度公司决算是以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会计报表为基础编制的，母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投资额及持股比例等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投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阿坝州华西沙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00%
四川岷江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3,272.00	3,192.00	97.56%
羌威宾馆	765.00	765.00	100.00%
汶川浙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00.00	102.00	51.00%
金川杨家湾水力有限公司	3,000.00	2,940.00	98.00%
理县九加一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1,100.00	55.00%

2010 年度公司合并实现营业收入 53,898 万元，盈利 14,351 万元，年末资产总计 221,614 万元，负债合计 156,746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64,868 万元（其中股本 50,412.52 万元），每股收益 0.28 元。

主要财务指标及与上年同期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实际数	2009 年实际数	增减额	增减率
营业收入	53,897.62	38,135.95	15,761.67	41.33%

营业成本	44,557.73	34,490.47	10,067.26	29.19%
营业利润	11,979.37	-6,735.92	18,715.29	不适用
利润总额	14,796.49	-4,521.30	19,317.79	不适用
净利润	14,351.49	-5,771.29	20,122.78	不适用
毛利率	17.33%	9.56%	增加7.77个百分点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351.48	-5,781.78	20,133.26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	8,759.09	-8,705.70	17,464.79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11	0.39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11	0.39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17	0.34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17	0.34	不适用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22.49%	-11.47%	增加33.96个百分点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91%	-11.01%	增加35.92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3.73%	-17.26%	增加30.99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21%	-16.57%	增加31.78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净额	9,986.55	6,231.74	3,754.81	60.2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0	0.12	0.08	60.25%
总资产	221,613.66	179,188.17	42,425.49	23.68%
资产负债率	70.73%	71.26%	减少0.53个百分点	
股东权益	64,867.66	51,497.17	13,370.49	25.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	63,799.16	50,428.68	13,370.48	26.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27	1.00	0.27	27.00%

二、简要分析

1、201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3,898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38,136 万元增加 15,762 万元，增加 41.33%。主要是：公司的部分发电、输电线路等资产已恢复，发供电有所增加以及部分客户恢复后用电需求增加，以及从 2010 年 5 月 20 日起上调本公司下省网电量销售电价。

2、2010 年公司发生营业成本 44,558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34,490 万元增加 10,068 万元，增加 29.19%。主要是：售电增加的同时，购电成本支出相应增加。

3、2010 年实现投资收益 15,922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342 万元增加 15,580 万元，增加 4,556.54%。投资收益主要是：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世纪光华股票）确认投资收益 2,592 万元；四川西部阳光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分配股利 1,082 万元；确认四川福堂水电有限公司股权投资收益 10,966 万元；确认黑水冰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投资收益 1,281 万元。投资收益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全部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确认投资收益；本公司参股单位四川西部阳光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本年度分配股利，以及公司的主要投资收益来源单位四川福堂水电有限公司恢复发电后，本年恢复正常盈利水平，本公司确认的股权投资收益大幅增加。

4、2010 年发生营业外收入 2,885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2,925 万元减少 40 万元，减少 1.36%。营业外收入主要是：本年度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335 万元；灾后恢复补助资金 147 万元；收到地震恢复重建贷款 2009 年度财政贴息 1,020 万元；本年度收到思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价值 223 万元的捐赠设备一批，收到重庆新世纪电气有限公司

捐赠价值 127 万元的捐赠设备一批。

5、2010 年发生营业外支出 68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710 万元减少 642 万元，减少 90.41%。本年度营业外支出主要是：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6、2010 年公司净利润为 14,351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5,771 万元增加 20,122 万元。

7、2010 年末公司资产总计 221,614 万元，比上年末 179,188 万元增加 42,426 万元，增加 23.68%；负债合计 156,746 万元，比上年末 127,691 万元增加 29,055 万元，增加 22.75%；股东权益合计 64,868 万元，比上年末 51,497 万元增加 13,371 万元，增加 25.96%。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议案五：

审议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2010 年度合并利润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43,514,750.81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余额-149,975,923.05 元，累计未分配利润为-6,461,172.24 元。

由于公司 2010 年末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数，201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议案六：

审议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

2010 年度向四川省电力公司购电的价格，按川价函[2007]74 号文《四川省物价局关于省电力公司向阿坝州供电价格的函》第一条“四川电网趸售给岷江水利电力股份公司电量结算电价，枯水期基数内，由每千瓦时 0.30 元调整为 0.31 元（含税价）；枯水期基数外，由每千瓦时 0.268 元调整为 0.278 元（含税价）。丰平期每千瓦时由 0.27 元调整为 0.28 元（含税价）。”的规定执行，2010 年计划购电量为 136,457.6675 万千瓦时，由于受公司水磨供区用户搬迁影响及部份企业受政策性影响停产，致使下网电量减少，实际购电数量为 115142.0719 万千瓦时，购电金额为 323,553,412.83 元（含税），实际购电平均价格为 0.2810 元/千瓦时（含税价），此部分向关联方所采购电力实际销售平均价格为 0.3377 元/千瓦时（含税价）。

2011 年度向四川省电力公司购电的价格，仍按川价函[2007]74 号文《四川省物价局关于省电力公司向阿坝州供电价格的函》第一条的规定执行，计划购电数量为 138,243 万千瓦时，金额 388,048,101.00 元（含税），预计购电平均价格为 0.2807 元/千瓦时（含税价）。

由于此部分向关联方所采购电力销售给公司阿坝州内直供区和都江堰直供区内的大工业用户，受供区内工业灾后恢复重建进展和部分工业用户规划搬迁等因素影响，计划购电数量存在不确定性。因销

售给阿坝州内直供区大工业用户和都江堰直供区大工业用户的电价存在差异，此部分电力销售与都江堰直供区的比例同比预计有所提高。按价格管理办法，如遇国家电价调整则相应调整。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关联股东四川省电力公司应回避此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